

體育室

教師評鑑-輔導評量-選評項目-15-教師參與校內體能競賽活動

評分指標

編號	活動	預定辦理時間	內容	佐證資料	加分
1	全校運動會	每年 10 月底	凡報名運動會之競賽活動，並實際參與者(完成檢錄簽到)。	於活動後，參加證明電子檔公告至體育室網站，供教師自行下載。	每一項目加 1 分，至多 2 分
2	教職員運動班	每學期中	凡報名教職員運動班，並完成繳費實際參與者。	於活動後，參加證明電子檔公告至體育室網站，供教師自行下載。	每一項目加 1 分，至多 2 分
3	全校路跑	每年 5 月中	凡報名全校路跑，並全程跑完，領有完跑證明者。	於活動當天，發放完跑證明紙本，供教師自行留存。	1 分